

证券简称：长安汽车（长安 B）

证券代码：000625（200625）

公告编号：2021-89

##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21 年 11 月 1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到董事 15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0 人，关联董事朱华荣先生、谭小刚先生、张博先生、刘刚先生、周开荃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本次董事会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0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于董事会前对本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认可，同意提交董事会讨论。会后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，决策程序合法，交易价格公允，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及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香港商报》上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90）。

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1 月 6 日